

证券代码：300329

证券简称：海伦钢琴

公告编号：2015-052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总计为 136,053,672.09 元，报告期末资本公积为 260,565,853.08 元。公司拟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3,9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107,184,000 股，不送股，不派发现金股利。

二、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人和理由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盈利水平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进一步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董事长陈海伦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三、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成长，扩大公司股本规模有助于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2、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与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和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盈利水平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也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此次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七、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5 日